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及预案修订的情况 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22年12月26日召开2022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3月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3年3月13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2023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2023年8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四次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调整的具体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保证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顺利进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具体内容如下：

（四）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79,9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最终询价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得出，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755,094,928 股（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股权激励行权等导致股本变化的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85,7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最终询价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得出，本次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755,094,928 股（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股权激励行权等导致股本变化的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七）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调整前：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不超过 579,9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芜湖协鑫20GW（二期10GW） 高效电池片项目	388,500	340,000
晟颢新能源发展（徐州）有限公司年产 10GWh智慧储能系统项目	120,121	8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59,900	159,900
合 计	668,521	579,900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实际募集资

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调整后：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为不超过 485,7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芜湖协鑫20GW（二期10GW） 高效电池片项目	388,500	34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45,700	145,700
合 计	534,200	485,700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以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主要修订情况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内容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1、更新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2、更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相应投资金额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背景和目的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况 六、本次发行方案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1、更新本次发行的背景与目的 2、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相应投资金额 3、更新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第二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更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2、更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相应投资金额 3、更新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投资金额
第五节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	1、删除储能项目有关人员、技术、市场储备的相关表述

风险提示及采取措施	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 储备情况	
-----------	----------------------	--

具体内容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报告的修订情况

鉴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中，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进行了调整，根据本次发行业务实际需要公司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可行性分析报告》相应内容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协鑫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日